



410398S-2023



濮阳市三姑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PSS 0002S-2023

大豆蛋白制品

2023-03-09 发布

2023-03-09 实施

濮阳市三姑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濮阳市三姑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吕绪彬。

H N
Q B

大豆蛋白制品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大豆蛋白制品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大豆蛋白粉或脱脂黄豆粉为原料，添加生活饮用水、食用盐，经混合、挤压膨化、成型、烘干、包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大豆蛋白制品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2大豆蛋白粉应符合 GB/T 22493 和 GB 20371 的规定。

2.1.3脱脂黄豆粉应符合 GB 2712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 验 方 法
性 状	条状、片状、圆柱状或具产品应有性状	取适量样品置于白色瓷盘中，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和性状，检查有无外来杂质。嗅其气味，用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
色泽	浅黄色至黄色	
气味、滋味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气味、滋味，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，g/100g		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5 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他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。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大豆蛋白粉或脱脂黄豆粉为原料，添加生活饮用水、食用盐，经混合、挤压膨化、成型、烘干、包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大豆蛋白制品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制定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濮阳市三姑食品有限公司

H N

Q B